

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认购公告和认购结果的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22日、2024年8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《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1）、《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3）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监管要求，企业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需要通过审批系统进行披露。本次2024年9月9日通过审核系统重新披露的《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》、《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》并非新的公告，前后披露的两项公告内容完全一致。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光大普特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9日